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495,920	544,504
銷售成本		(337,566)	(349,538)
毛利		158,354	194,96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4	9,191	6,7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120)	(82,983)
行政開支		(45,050)	(42,379)
其他經營開支		(22,241)	(22,17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142)	(3,373)
經營溢利		24,992	50,761
財務成本	6(a)	(2,246)	(2,469)
除稅前溢利	6	22,746	48,292
所得稅開支	7	(705)	(7,03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2,041	41,254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065	37,907
非控股權益		2,976	3,347
		22,041	41,25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1.14分	人民幣2.26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0,827	197,416
使用權資產	10	78,356	80,529
無形資產		119,758	120,325
商譽		63,422	63,4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361	98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9,817	9,817
遞延稅項資產		2,899	2,452
定期存款		20,000	115,000
		486,440	589,059
流動資產			
可收回稅項		880	880
存貨		181,303	206,19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03,689	318,5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327	283,424
		625,199	809,02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88,856	222,377
合約負債		14,397	16,838
附息借款	13	94,450	98,201
租賃負債	14	1,924	1,949
即期稅項		1,284	1,058
		300,911	340,423
流動資產淨值		324,288	468,6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0,728	1,057,66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附息借款	13	4,928	3,514
遞延收入		589	589
遞延稅項負債		25,471	25,694
租賃負債	14	587	1,767
		31,575	31,564
資產淨值			
		779,153	1,026,09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67,800	167,800
儲備		539,460	765,383
總計			
非控股權益		71,893	92,916
權益總額			
		779,153	1,026,09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67,800	554,844	(188,494)	52,803	321,216	908,169	108,013	1,016,18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37,907	37,907	3,347	41,25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67,800</u>	<u>554,844</u>	<u>(188,494)</u>	<u>52,803</u>	<u>359,123</u>	<u>946,076</u>	<u>111,360</u>	<u>1,057,436</u>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67,800	554,844	(188,494)	53,718	345,315	933,183	92,916	1,026,09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065	19,065	2,976	22,041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附註8)	-	-	-	-	(244,988)	(244,988)	-	(244,988)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	-	-	-	-	-	(23,999)	(23,999)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76	(76)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67,800</u>	<u>554,844</u>	<u>(188,494)</u>	<u>53,794</u>	<u>119,316</u>	<u>707,260</u>	<u>71,893</u>	<u>779,15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42,106	68,84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22,402	4,35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774	(7,85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減少	(35,962)	(35,559)
經營產生現金	42,320	29,791
已繳所得稅	(1,149)	(8,574)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41,171	21,217
投資活動		
支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263)	(3,266)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295)	(55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371)	(9,5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024	2,677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	(70,000)
已收利息	1,553	1,708
定期存款減少	95,000	–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所用)淨額	89,648	(79,0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籌資活動		
償還付息借款	(15,118)	(17,896)
付息借款所得款項	12,781	19,450
已付利息	(2,174)	(2,341)
租賃負債付款	(1,418)	(1,670)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	(244,988)	-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23,999)	-
	<hr/>	<hr/>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4,916)	(2,45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44,097)	(60,259)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424	372,206
	<hr/>	<hr/>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327	311,947
	<hr/> <hr/>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327	311,947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麻嶺社區科技中三路1號海王銀河科技大廈1702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集團受控於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王生物」)，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深圳海王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海王控股」)(前稱「深圳市銀河通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開發、生產及銷售藥物及醫療器械、研究及開發現代生物科技業務及購買及銷售藥物、保健品及醫療器械。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獲授權發行。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申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a)所披露之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相關及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須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四捨五入方式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3.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且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授權刊發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日，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 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²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 按借款人之分類」 ³

¹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提早採納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目前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首個應用年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可能影響。董事認為，該等修訂本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收入主要來自生產及銷售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251,003	295,150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244,917	249,354
	<u>495,920</u>	<u>544,50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553	1,708
存貨撇減撥回	201	2,001
政府補貼		
— 直接計入損益	1,679	2,6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5,642	—
其他	116	382
	<u>9,191</u>	<u>6,703</u>

5. 分部呈報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按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配合地理位置而組織。本集團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按與向本集團執行董事(最高營運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兩個可申報分部。

- (i)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及
- (ii)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目前，上述所有本集團業務均在中國營運。並無匯總任何可申報經營分部。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但不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有關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有關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予可申報分部，惟與任何可申報分部的業務活動並無直接關係的公司收入及支出除外。分部間收入乃參考向外部各方收取的類似訂單的價格定價。

5. 分部呈報(續)

(b) 可申報分部收入、除稅前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可申報分部收入	520,499	582,513
分部間收入抵銷	(24,579)	(38,009)
綜合收入	<u>495,920</u>	<u>544,504</u>
除稅前溢利		
可申報分部溢利	24,082	50,002
分部間溢利抵銷	(499)	(758)
來自本集團外來客戶的可申報分部溢利	23,583	49,244
未分配企業開支	(837)	(952)
除稅前綜合溢利	<u>22,746</u>	<u>48,292</u>

5. 分部呈報(續)

(b) 可申報分部收入、除稅前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1,431,489	1,729,824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323,629)	(335,070)
	1,107,860	1,394,754
可收回稅項	880	880
遞延稅項資產	2,899	2,452
綜合資產總額	1,111,639	1,398,086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629,360	680,305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323,629)	(335,070)
	305,731	345,235
即期稅項	1,284	1,058
遞延稅項負債	25,471	25,694
綜合負債總額	332,486	371,987

5. 分部呈報(續)

(c)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以下為對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藥品及保健品銷售	400,411	423,917
醫療器械銷售	95,509	120,587
	<u>495,920</u>	<u>544,504</u>

(d)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活動，本集團指定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因此，概無提供地理分部分析。

(e) 細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按客戶類別劃分的來自銷售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的收入：

	醫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藥房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26,917	223,135	951	251,003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7,408	237,509	–	244,917
	<u>34,325</u>	<u>460,644</u>	<u>951</u>	<u>495,92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	29,541	260,209	5,400	295,150
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及醫療器械	9,751	239,603	–	249,354
	<u>39,292</u>	<u>499,812</u>	<u>5,400</u>	<u>544,50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抵免)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174	2,341
租賃負債的財務收費	72	128
	<u>2,246</u>	<u>2,469</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1,417	70,40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2,531	10,240
	<u>83,948</u>	<u>80,645</u>
(c) 其他項目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14	2,593
無形資產攤銷*	1,862	2,0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81	11,974
存貨成本	333,206	338,296
研發費用*	16,848	18,057
減值／(撥回)淨額：		
— 應收賬款	(1,304)	3,197
— 其他應收款項	2,446	176
應收賬款壞賬撇銷	—	3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06	55
存貨撇減*	2,485	1,597
存貨撇減撥回	(201)	(2,001)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	—
— 非審計服務酬金	330	442
短期租賃之租賃支出	804	863

* 此等金額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即期	2,367	8,378
有關去年的超額撥備	(995)	-
遞延稅項		
本年度	(667)	(1,340)
	705	7,038

由於本集團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於本公告期間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三間附屬公司(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三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附屬公司須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政策，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確定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該年度產生的研發費用的200%作為可扣稅開支(「超級扣除項」)。本集團三間(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三間)附屬公司在確定其於報告期間的應課稅溢利時，可享受該超級扣除項。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5%)。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本報告期間內獲批准並支付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05元之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390	-
二零二四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41元之特別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236,598	-
	244,988	-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報告期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9,065,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人民幣37,907,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78,000,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78,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流通在外的普通股，因此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分別購買成本及出售／撤銷的賬面金額約人民幣5,371,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1,885,000元)及人民幣1,079,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732,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就中國辦公室訂立租賃協議並已確認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14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804,000元)。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93,698	184,367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269)	(24,838)
		<u>172,429</u>	<u>159,529</u>
應收票據	(i)	33,849	71,328
		<u>206,278</u>	<u>227,217</u>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575	24,97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0,028	11,947
應收一間中間母公司款項		251	251
其他應收款項		33,760	28,873
可收回增值稅		310	541
預付款項及按金	(ii)	25,432	23,25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945)	(2,158)
		<u>97,411</u>	<u>87,676</u>
		<u>303,689</u>	<u>318,533</u>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i) 該等銀行承兌票據將於發行日後一年內到期。本集團認為票據的發行銀行信貸記錄良好，因此，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被視為屬不重大。
- (ii)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指預付供應商的按金約人民幣18,168,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0,677,000元)，賬齡為一年。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47,099	100,243
4至6個月	10,507	31,018
7至12個月	1,798	12,436
1年以上	13,025	15,832
	<u>172,429</u>	<u>159,529</u>

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7,156	25,753
4至6個月	16,693	45,575
	<u>33,849</u>	<u>71,328</u>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應收賬款減值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4,838	22,771
期內／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	122	4,246
期內／年內撥回之預期信貸虧損	(1,426)	(2)
期內／年內撇銷金額	(2,265)	(2,177)
	<u>21,269</u>	<u>24,83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c)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158	2,090
期內／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	2,446	822
期內／年內撥回之預期信貸虧損	-	(4)
期內／年內撇銷金額	(659)	(750)
	<u>3,945</u>	<u>2,15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91,268	115,327
4至6個月	11,831	5,400
7至12個月	157	2,981
1年以上	18,308	19,598
應付賬款	121,564	143,3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870	71,28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276	6,545
應付中間母公司款項	285	36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1	7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800	800
	188,856	222,377

13. 附息借款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a)	4,928	3,514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	(b)	90,091	94,424
其他借款	(a)	4,359	3,777
		94,450	98,201
		99,378	101,715

13. 附息借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第三方的其他借款人民幣9,28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291,000元)由本集團之傢俱、裝置及設備作抵押。實際利率每年為6.5%及還款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面值還款		
一年內	4,359	3,777
第二年	3,651	2,856
第三至第五年	1,277	658
	9,287	7,291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附息銀行借款以人民幣列值，於一年內(二零二四年：一年)償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銀行借款人民幣61,07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1,074,000元)由本集團賬面為人民幣21,82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387,000元)的建築物抵押及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由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作擔保。實際利率為3.25%至3.65%(二零二四年：3.25%至3.65%)。
- 銀行借款人民幣29,02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3,025,000元)由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保證及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實際利率為3.75%至4.80%(二零二四年：3.75%至4.8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325,000元為無擔保。實際利率為2.55%至2.65%。

14.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一年內到期	2,008	2,061
第二至五年到期	597	1,789
	<u>2,605</u>	<u>3,850</u>
租賃負債的未來融資費用	(94)	(134)
租賃負債現值	<u>2,511</u>	<u>3,716</u>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一年內到期	1,924	1,949
第二至五年到期	587	1,767
	<u>2,511</u>	<u>3,716</u>
減：計入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u>(1,924)</u>	<u>(1,949)</u>
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後到期的部分	<u>587</u>	<u>1,767</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的總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2,222,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53,000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	1,252,000	125,200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H股	426,000	42,600
	<u>1,678,000</u>	<u>167,800</u>

1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u>1,005</u>	<u>849</u>

(b) 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313</u>	<u>1,452</u>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海王集團	中間母公司	租用辦公室	(i)(iii)	716	716
海王生物	直屬母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37	10
深圳市深業醫藥發展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91	310
河南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385	589
山東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4,479	5,162
深圳海王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購買製成品	(ii)(iii)	25,793	28,847
		租賃開支	(ii)(iii)	193	148
		銷售貨物	(ii)(iii)	13,215	5,895
安陽恒峰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	504
廣西桂林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401	881
蘇魯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37	118
濟寧海王華森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22	138
周口市仁和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91	2,138
河南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431	720
邵陽海王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50	212
安徽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64	184
南寧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購買貨物	(ii)	296	17,282
吉林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購買貨物	(ii)	-	10,473
江蘇海王星辰醫藥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ii)(iv)	6,598	1,762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a) 關連方交易：(續)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深圳市海王易點藥醫藥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ii)(iv)	12,300	3,685
		購買貨物		185	-
喀什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207	224
廣東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2,058	4,427
河南冠寶雲統藥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35	360
黑龍江省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277	198
深圳市海王健康實業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	404
河南東森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88	218
山東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81	209
青島華仁醫藥配送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380	426
吉林海王健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非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ii)	-	2,489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同系附屬公司)				
深圳市海王金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非關連公司	購買貨物	(ii)	-	10,055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同系附屬公司)				
海王(韶關)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72	106
海王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	2,837
深圳市海王醫藥健康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84	633
遼寧省海王星辰醫藥貿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v)	3,069	720
廣西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81	-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a) 關連方交易：(續)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河南佐今明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576	—
河南海王文峰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101	—
上海方承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ii)(iii)	283	—

附註：

- (i) 海王集團向本集團出租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租金乃根據市場價格按預先同意費用收取。
- (ii) 已收到的購買、銷售及倉儲租賃費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與其他第三方供應商及客戶所訂立的收取及訂約相同的條款進行。
- (iii) 此等關連方之最終母公司亦為本集團最終母公司。
- (iv) 直屬母公司董事張思民先生亦為關連公司最終母公司之董事。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尚未清償的關連方結餘

關連方名稱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直屬母公司款項	-	-	800	800
應收／應付一間中間母公司款項	251	251	285	367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深圳海王藥業有限公司	6,735	15,408	2,402	1,264
山東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1,142	1,066	424	1,731
安徽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25	31	-	8
河南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395	431	-	-
蘇魯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38	-	-	-
深圳市全藥網藥業有限公司	856	856	-	-
安陽恒峰醫藥有限公司	119	121	-	-
深圳市海王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72	69	-	-
河南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	126	24	201
深圳市海王健康實業有限公司	-	-	-	-
廣西桂林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	560	-	-
邵陽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	-	-	-
青島華仁醫藥配送有限公司	133	94	-	-
黑龍江省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24	36	-	-
河南恩濟藥業有限公司	12	-	-	11
喀什海王銀河醫藥有限公司	-	-	21	-
廣東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1,894	1,395	-	-
河南冠寶雲統藥業有限公司	38	-	-	2
河南佐今明醫藥有限公司	58	76	-	-
周口市仁和藥業有限公司	10	-	3	34
深圳市深業醫藥發展有限公司	-	-	-	-
河南東森醫藥有限公司	19	-	-	-
新疆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	-	-	-
吉林海王健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非關連公司)	-	4,679	-	-
深圳海王醫藥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	-	390	474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尚未清償的關連方結餘(續)

關連方名稱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深圳市海王醫藥健康有限責任公司	-	16	-	-
湖北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5	7	-	-
海王醫療配送服務(福建)有限公司 廈門分公司	-	-	-	-
甘肅海王醫藥有限公司	-	-	-	-
深圳市海王金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非關連公司)	-	-	-	2,816
河南海王康瑞藥業有限公司	-	1	-	-
濟寧海王華森醫藥有限公司	-	-	-	4
山東海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	-	12	-
	11,575	24,972	3,276	6,545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尚未清償的關連方結餘(續)

關連方名稱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深圳市海王易點藥醫藥有限公司	12,585	2,985	-	-
江蘇海王星辰醫藥有限公司	5,399	2,044	-	-
吉林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149	-	-
南寧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000	61	3
遼寧省海王星辰醫藥貿易有限公司	4,044	726	-	-
深圳海王大元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關聯公司)	-	-	-	71
福州海王星辰健康藥房連鎖 有限公司	-	43	-	-
	<u>30,028</u>	<u>11,947</u>	<u>61</u>	<u>74</u>
	<u>41,854</u>	<u>37,170</u>	<u>4,422</u>	<u>7,786</u>

* 在指明的情況下，本綜合財務報表內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僅為提供資料之用。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尚未清償的關連方結餘(續)

與關連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為貿易性質及非貿易性質之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包括下列各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性質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503	24,903	3,276	6,545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0,028	11,947	61	74
	<u>41,531</u>	<u>36,850</u>	<u>3,337</u>	<u>6,619</u>
非貿易性質				
應付直屬母公司款項	-	-	800	800
應收／應付一間中間母公司款項	251	251	285	367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2	69	-	-
	<u>323</u>	<u>320</u>	<u>1,085</u>	<u>1,167</u>
	<u>41,854</u>	<u>37,170</u>	<u>4,422</u>	<u>7,786</u>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b) 尚未清償的關連方結餘(續)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屬貿易性質的應收關連方款項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劃分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4,825	23,343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1,274	10,657
超過12個月	5,432	2,850
	<u>41,531</u>	<u>36,850</u>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連方款項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劃分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537	5,614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415	-
超過12個月	385	1,005
	<u>3,337</u>	<u>6,619</u>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634	2,435
退休福利	144	121
	<u>2,778</u>	<u>2,55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主要在中國從事藥品及醫療器械的研發、生產及銷售、現代生物科技業務的研究及開發，以及藥品、保健食品及醫療器械的採購與銷售。本集團銷售的藥品主要涵蓋腫瘤、心血管系統、呼吸系統、消化系統及精神疾病等多個治療領域。

藥品及醫療器械研發、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擁有兩個藥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福州生產基地」）及中國北京市密雲經濟開發區（「北京生產基地」）。福州生產基地擁有中成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口服液、酏劑等十幾個劑型）和化藥（含片劑、膠囊劑、顆粒劑、小容量注射劑、大容量注射劑等多個劑型）共368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236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有147個品規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同時，福州生產基地是國家在福建省唯一指定的含麻醉品複方製劑生產基地。北京生產基地主要生產化藥（含片劑、硬膠囊劑、散劑、顆粒劑），持有137個國藥准字批准文號，其中有90個產品入選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藥品目錄（醫保甲類64個、醫保乙類26個），有60個產品入選了國家基本藥品目錄，OTC產品31個（甲類23個、乙類8個）。

本集團研發工作主要通過自主研發和與外部研發機構合作的方式滿足本集團的內部發展需求。本公司旗下現有製藥附屬公司，均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多年來，本集團始終堅持推進研發創新戰略，持續投入仿製藥一致性評價及新藥研發。目前本集團一共擁有97項專利，其中包括31項發明專利、13項外觀專利及53項實用新型專利。在一致性評價方面，本集團有5個品種已通過一致性評價，包括碳酸氫鈉片、諾氟沙星膠囊、鹽酸二甲雙胍片、鹽酸普萘洛爾片及硫酸阿托品注射液。此外，維生素B6片已獲得補充申請批件。在新藥研發方面，本公司製藥附屬公司持有人品種多索茶鹼注射液、鈉鉀鎂鈣注射用濃溶液及碳酸氫鈉林格注射液，以及自研品種枸橼酸西地那非口崩片仿製藥已獲得批件。本集團還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獨家產品，如抗胃癌藥替吉奧片、抗肝癌藥消症益肝片、提高免疫力的多糖蛋白片、抗鼻炎用藥鼻淵膠囊、急性腹瀉用藥莧菜黃連素膠囊、抗炎保肝用藥甘草酸二鈉、輔助性利尿藥螺內酯片、缺血性腦血管疾病用藥磷酸川芎嗪片、預充式導管沖洗器（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以及HTK心肌保護停跳液（國家第三類醫療器械產品）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位於福建的兩家製藥附屬公司按照既定戰略，統一銷售政策、優勢互補、資源共配，交叉開戶，融合發展充分拓展重點產品市場。在省內利用本省優勢及資源，梳理和調整部分掛網品種價格，積極開發本省空白地區，加大產品在本省醫療機構的佔有率；在省外則利用海王總部的全國市場資源及客戶資源，發揮海王總部工業體系和商貿體系聯動優勢，進行市場的繼續拓展，重點參與省級聯盟帶量採購，深化基層、縣域及社區醫療市場的開發，優化供應鏈合規性，搶佔政策紅利窗口期，聚焦「一老一小」需求，針對老齡化社會慢病增長及「兒科和精神衛生服務年」開展專項行動，調整產品線結構，重點佈局老年慢性病用藥及兒科用藥，擴大目標人群覆蓋。同時根據產品的特性劃分全渠道銷售、控銷銷售、電商銷售三大渠道進行流通渠道銷售佈局，不斷開拓銷售渠道，採取醫療機構與流通市場互補方式，鞏固和發展原有優勢產品在醫療機構的佔有份額。其中附屬公司福州海王福藥製藥有限公司堅持以穩固優勢品種為基礎，在落實質量、安全、規範等關鍵工作的前提下，多渠道拓展市場，培育產品銷售新增長點，繼續穩步提升經營業績；而福州海王金象中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金象」）則繼續以生產精品中藥為主線，貫徹「傳承守正、穩固創新、做精品中藥」的理念，積極提升產品定位，著力擴大精品中藥市場佔有率，培育重點品種、穩固存量、拓展增量，同時充分發揮體系資源及銷售團隊的優勢，統一政策，實現資源協同配置，融合發展。受多種因素影響，兩家製藥附屬公司在報告期內業績出現了一定程度的下滑，具體來看，主要是採購成本上升以及高毛利產品銷量下降導致的。但該等製藥附屬公司在生產質量、渠道優化、庫存管理等方面的持續改進，為後續發展和業績回暖奠定了良好基礎。

本集團位於北京的製藥附屬公司北京海王中新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海王中新」），於報告期間積極應對國內化學原料藥面臨的發展形勢及帶來的艱巨挑戰，適時通過擴產能、增產品、嚴把質量關、調整產品結構、營銷模式及隊伍轉型等方式，緊跟行業政策及市場變化，緊緊圍繞「產品由低毛利向高毛利轉變、擴展受託及來料加工業務模式」的戰略佈局，強化預算及合規管理、降本增效，進一步完善風險管控。同時，海王中新也積極推動銷售產品結構轉型，從以普藥產品流通為主，逐步向「醫療服務融合藥品流通」的新模式轉變，打造更具競爭力的業務格局，經營質量較去年同期得到提升。海王中新將繼續進行營銷模式轉型、目標市場深耕等經營調整方案，優化產品的定價、渠道及競爭策略，在抓預算、重回款、降應收、爭中標、防風險、擴產能、繼續轉型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併力爭盡快實現扭虧為盈。

藥品、保健食品及醫療器械購銷

目前，本集團主要代理和銷售本集團及母公司集團自產的藥品及保健食品，其中包括著名的海王金樽系列產品和海王金樽系列產品。同時，本集團也開始代理醫療器械類產品，代理產品主要通過專業銷售推廣公司分銷至終端醫療機構以及通過大中型連鎖藥店銷售給終端客戶。

於報告期間，新醫保改革政策的落實，對零售藥店的銷售帶來不利影響，繼而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集團藥品與保健食品購銷分部的業務，且預計該影響在未來將可能擴大，並可能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財務表現構成負面影響。為穩定業務，保障長遠發展，本集團藥品及保健食品購銷分部將繼續著眼統籌規劃，及時調整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銷售策略，著重於重點產品的銷售，並大力開發保健食品市場。通過自媒體加大產品宣傳及品牌推广、在進一步提升重點產品的銷售業績同時，著手培育新的明星產品，積極消除不利影響，從而帶動業績的不斷增長。

從二零二二年度開始，本集團位於福州的購銷型附屬公司福州福藥醫藥有限公司(「福藥醫藥」)在醫療器械拓展、藥品區域代理方面取得顯著成效，其在福州區域公立醫療機構的藥品、醫療器械配送工作中構建起了穩定且高效的優質銷售網絡。福藥醫藥將繼續加強在醫療機構終端開發上的工作力度，建立起一支更新型的銷售拓展服務團隊，以確保業績長期穩健發展。預期相關業務活動將持續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之業績帶來正面貢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藥品與保健食品購銷分部之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本公司獲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告知，經各方友好協商，海王集團已與廣東省絲綢紡織集團有限公司(「紡織集團」)解除就紡織集團向海王集團收購海王生物共 315,734,800 股股份的相關協議，海王生物亦分別與紡織集團及廣東省廣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廣新控股」)解除有關紡織集團及廣新控股擬共同認購海王生物不超過620,000,000股股份的相關協議。至此，其控制權變更事項已被終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之公告。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收入約為人民幣495,92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44,504,000元下降約8.92%，主要是由於部分藥品銷售季節性波動，及醫療器械收入有所下降。於本集團收入中，約人民幣251,003,000元來自於生產和銷售藥品及醫療器械分部，佔本集團總收入約50.61%；約人民幣244,917,000元來自於銷售及分銷藥品、保健品分部及醫療器械，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9.39%。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毛利率約為32%，較去年同期約36%下降約4個基點。毛利率較去年下降主要是因為部分產品的採購成本上升，及部分高毛利產品收入下降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毛利約為人民幣158,354,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94,966,000元下降約18.78%。毛利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收入及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74,12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2,983,000元下降約10.68%。銷售及分銷開支下降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銷售及分銷開支相應減少。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5,05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2,379,000元上升約6.30%。行政開支上升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商標註冊費有所增加。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其他經營開支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約為人民幣23,383,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546,000元下降約8.47%。其下降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減值有所減少。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2,24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69,000元下降約9.03%。財務成本下降主要是由於海王中新借款利息支出有所減少。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稅後溢利約為人民幣22,04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1,254,000元下降約46.57%；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9,065,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7,907,000元下降約49.7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貸款作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資金。本集團之交易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並定期檢討對營運資金及融資的需要。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0,091,000元，所適用之利率主要為浮動固定利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銀行融資為人民幣61,071,000元，以其房屋作抵押，且已抵押房屋的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21,826,000元。

匯率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經營收入、主要銷售成本及資本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產與負債的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約為42.67%(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25%)。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其股份及其他儲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有針對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無重大變動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務自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新年報起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474名員工。

於報告期間，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83,948,000元。僱員薪金根據其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本集團調增僱員之薪金及福利以維持企業競爭力及增加企業吸引力，而僱員之獎勵乃根據本集團之薪酬、獎金及／或購股權政策按僱員表現每年檢討及釐定。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多種其他福利。

本集團密切監控僱員之薪金及福利，並根據本集團之業績表現獎勵僱員。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來資本支出之合約承擔約人民幣1,005,000元。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市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備之登記冊將記錄及已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種類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相聯法團之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張鋒先生(附註(a))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1,331,093	0.05%
于琳女士(附註(b))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900,000	0.03%

附註：

- (a) 董事會主席及海王生物第九屆董事局副主席、非獨立董事兼總裁張鋒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 (b) 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3%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實益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3.13%經海王東方間接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備之登記冊將記錄及已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可轉換證券及認股權證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未曾採納任何股份計劃，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董事及監事的購股權、認購權證或可換股債券

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換股債券。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內資股 股份數目	佔所有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海王生物(附註(a))	實益擁有人	1,181,000,000	94.33%	70.38%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464,500	4.19%	3.13%
深圳海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海王集團」)(附註(b))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海王控股(附註(c))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張思民先生(附註(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3,464,500	98.52%	73.51%

附註：

- 由於海王生物實益擁有海王東方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擁有由海王東方持有的本公司52,464,5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海王生物亦直接持有本公司1,181,000,0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
- 由於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海王集團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由於海王控股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海王控股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由於張思民先生(「張先生」)實益擁有海王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70%的權益及深圳市海合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海合」)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而海王控股及海合分別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9.68%和20%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6.23%的權益，因此張先生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持有的本公司1,233,464,500股內資股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亦無出售本公司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贖回、購買或註銷其任何可贖回證券。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不持有庫存股份。

競爭權益

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有關不競爭承諾及優先投資權的協議（「不競爭承諾」）。根據該協議，海王生物已向本公司及其聯繫人承諾，（其中包括）只要本公司的證券仍於GEM（前稱「創業板」）上市：

1.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參與或經營與本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生產任何用途與本公司產品相同或類似的產品（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權而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及
2. 其將不會，並將會促使其聯繫人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於其業務將（或有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產生直接或間接競爭的該等公司或機構中擁有任何權益，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股權而間接持有者則除外。

根據不競爭承諾，於不競爭承諾的有效期內，如海王生物或其任何聯繫人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就與本公司現有及將來業務構成競爭的新投資項目進行磋商，本公司將獲得優先投資該等新投資項目的權利。

海王生物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報告期間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以及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年報、財務報表及半年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成員亦將與管理層一起檢討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商討本公司的審核、內部監控制度和財務申報程序事宜。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易永發先生及潘嘉陽先生組成。易永發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規定，主席與總經理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作為董事會之領導人，主席負責批准及監管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之表現，並監督管理層。張鋒先生為現任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與《企業管治守則》行政總裁為同一角色)，負責本公司之日常運營。

繼周航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辭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之後，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候選人來填補總經理的空缺。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列載主席與總經理之角色與職權劃分。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須經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協商作出，以確保職權之間有充分制衡。

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均已在董事會任職逾九年。因此，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2.4(b)條之規定，本公司須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正物色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會考慮候選人之經驗及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相關因素，以期適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2.4(b)條之規定。倘有進一步消息，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董事會將繼續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確保本公司以誠實負責的態度經營業務。

報告期後事項

因應經修訂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董事會已委任現任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任命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結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未發生其他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代表董事會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鋒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黃劍波先生及張曉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翼飛先生、于琳女士及金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 僅供識別